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苑裡高級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國苑中人字第114040002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1次教師(代理)甄選正取、備取名單。

依據：114年7月23日本校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6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4學年度第1次教師(代理)甄選各科錄取名單如下：

(一)體育科:錄取標準80分。

1、正取(1名)：鄭○鴻

(二)資訊科技概論科:錄取標準80分。

1、正取(1名)：葉○融

二、請正取人員於113年7月25日(星期五)11時前至人事室報到(當日如遇颱風停止上班，請正取人員於7月28日(星期一)前完成報到)，逾期視同棄權，取消擬聘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；並請攜帶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及所有學經歷證件(均需正本)。

三、經歷證件如曾為公(私立)代理教師者，請先檢視是否註明1.經公開甄選2.服務成績優良3.代理缺別；若無上述註明，請先行至開立證明學校補行註明或重行開立服務證明文件，併同報到時繳交。

校長 彭昕銘